

第三十九章 宾客

正如阿尔贝·德·莫尔塞夫在罗马约好的那样，五月二十一日这天上午，在埃尔德街的那栋住宅里，一切准备就绪，年轻人要履行诺言，接待德·基督山伯爵。

阿尔贝·德·莫尔塞夫所住的小楼，坐落在大庭院的一角，正对着一排下房。小楼仅有两扇窗户临街，另外几扇窗户，有三扇面向庭院，有两扇方向相反，对着花园。

在庭院和花园之间，耸立着德·莫尔塞夫伯爵夫妇的住宅，宽大的时髦建筑，显示帝国时期建筑的低俗趣味。

这座宅邸临街的一侧为一道高墙，墙头间隔摆放着花盆，而院墙正中立着一道大铁栅门，门上的矛尖都镀成金色，这是车马出入的通道。另有一道小角门，几乎与门房的小屋并排，则供下人或主人步行出入之用。

挑选这座小楼给阿尔贝单独起居，从中可以看出一位母亲细腻的心思和先见之明；她不愿意儿子离开，又十分理解像子爵这样年龄的青年需要完全的自由。另一方面也应当承认，这其中也体现了这个年轻人的自私和聪明；他同所有富家子弟一样，喜爱这种无所事事而又无拘无束的生活，而这种生活的表面又由人镀上金色，就像给鸟儿的笼子镀金一样。

阿尔贝·德·莫尔塞夫凭着临街的两扇窗户，就能窥探外界的情况。观察外界，对年轻人断不可少，他们总希望人世的活动穿过他们的视野，哪怕这视野仅仅是一条街道。他窥视完了，如果觉得有进一步考察的必要，便从一扇小门出去。这扇小门同上面提到的门房旁边的角门相对，值得特别写上几笔。

这道小角门，从这座宅院建好以来，就仿佛完全被人遗忘了，

既隐蔽又落满尘土，给人永不启用的印象，然而锁孔和铰链都精心上了油，表明有人神秘而频繁地进出，这道诡秘的小门同另外两扇门相竞争，无视门房，逃脱了门房的警觉和管制，犹如《一千零一夜》中的那道著名的岩洞之门，阿里巴巴的那扇奇妙之门，只要用最温柔的声音讲一句咒语，或者用最纤细的手指，按照约定轻轻弹叩几下，门就会打开了。

这道小门连着一一条宽敞的寂静走廊，这便是前厅，尽头右首对着庭院的房间，是阿尔贝的餐室，左首朝向花园的房间，则是他的小客厅。小楼的所有房间，唯独这两间位于楼下，可能被人窥探；然而花草树木和攀缘植物，在窗前扩展成扇形，遮住窥视的目光，从庭院和花园两个方向，都望不见这两间屋的内部。

二楼也有这样两个房间，但是多出第三间屋，与楼下前厅相对应。这三间房分别为客厅、卧室和起居室。

楼下的小客厅不过是阿尔及利亚式的吸烟室。

二楼的起居室对着卧室，通过一道暗门与楼梯相接，可见这种布局用心良苦，措施缜密。

二楼顶上有一大间工作室，隔墙和壁板全已拆除，扩大了面积，这是艺术家同花花公子争夺地盘的魔窟。阿尔贝前前后后陆续产生的爱好兴趣，全部藏匿并堆积在这里了。首先有狩猎号角、各种低音号、各种笛子、一整套乐器，因为有一阵，阿尔贝心血来潮，虽非出于爱好，但是对音乐发生了兴趣；还有画架、调色板、各种颜料，因为过了一阵，音乐的兴趣又让位给绘画的冲动；最后便是各种花式剑、拳击手套、巨型剑和各种棍杖，因为当今时代的时尚青年按照传统，必须练就剑术、拳击和棍杖术这三门功夫，才算受了全面教育，出人头地了。阿尔贝·德·莫尔塞夫日练这三门功夫所表现出来的毅力，远远超过学习音乐和绘画。这个练功房请过剑术师格里西埃、拳击家库克斯和棍杖师夏尔·勒布歇来传艺授课。

这间备受青睐的活动室所余的陈设，就是弗朗索瓦一世时代的古老衣柜，里面装满了中国瓷器、日本花瓶、卢卡·德拉·罗

比亚^①彩陶；以及贝尔纳·德·帕利西^②的彩盘；还有几把古色古香的扶手椅，也许亨利四世或者苏利^③、路易十三或者黎塞留坐过，因为有两把椅子镶着雕刻的盾形纹章：图案是三朵法兰西百合花，由蓝天衬着闪闪发亮，上面有一顶王冠。这些椅子显然出自罗浮宫的家具储藏库，至少来自哪个王公古堡的家具储藏室。在这些色调黝黯而肃穆的扶手椅上面，胡乱堆放着色彩鲜艳的绫罗绸缎，那是在波斯的阳光下印染的，或者是由加尔各答和金德讷格尔^④的妇女之手织成的。那些绸缎放在那里做什么，恐怕谁也说不清，反正放在那里赏心悦目，等待着连主人都不知道的什么使命，而在派上用场之前，就只能以其绚烂的光彩，给这个大房间增添光辉了。

在最显眼的地方，摆放着一架由罗莱和布朗舍用巴西香木制作的钢琴，那规格就像摆在我们小人国沙龙里的，但是狭小而响亮的音箱，照样容纳一支大乐队，在杰作的重压下，奏出贝多芬、韦伯、莫扎特、海顿、格雷特里和波尔波拉的乐章。

还有，沿着四面墙壁，在门上、天花板上，到处挂着一把把利剑、一只只匕首、一把把马来短剑、一把把大锤、一把把板斧、金光闪闪的全副盔甲，都是镶金嵌银的；还有各种植物标本、矿石标本，以及一只只腹部塞满鬃毛、张开火红的翅膀、嘴巴永不闭合、保持着一种静止的飞翔状态的鸟的标本。

自不待言，这是阿尔贝偏爱的房间。

然而，在约会这天，这个年轻人穿着便装，却将他的大本营设在楼下的小客厅。四周一圈宽大而柔软的沙发，隔开一点儿距离围住一张桌子。桌上摆放了世界各种名贵烟草，从彼得堡的黄色烟草，到西奈的黑色烟草，以及马里兰、波多黎各、拉

① 卢卡·德拉·罗比亚（1400—1482），意大利雕刻家和陶瓷师。

② 贝尔纳·德·帕利西（1510—1589/1590），法国著名彩陶师、学者和作家。

③ 苏利（1559—1641），法国政治家，做过亨利四世的大臣。

④ 金德讷格尔，印度城市，有月亮城之称。

塔基亚^①的烟草，都闪闪发亮，分别放在荷兰人所喜爱的、布满碎裂花纹的彩釉罐中。彩釉罐旁边，还摆放几只香木格，格里按大小和质量，依次装有普罗^②雪茄、雷加拉雪茄、哈瓦那雪茄、马尼拉雪茄。最后，在一个敞着门的柜子里，排列一整套德国烟斗、镶嵌珊瑚的琥珀嘴土耳其牛角形长烟斗、摩洛哥皮草包成蛇身的土耳其镶金长管水烟斗，都等待着吸烟者的兴趣或青睐。阿尔贝亲自指挥如何归整，确切地说，如何布成相对称的乱局，以便客人用罢现代品位的早餐，喝完咖啡，就可以在这里吞云吐雾，透过冉冉升上天棚的螺旋形变幻不定的烟雾，欣赏这种对称而凌乱的格局。

十点差一刻，一名跟班进来。这是个十五岁的小听差，他只讲英语，听人招呼 John^③才答应，阿尔贝也就只有这一个仆人，当然在平时，府上的厨师也听他使唤，如有重大活动，伯爵的穿猎装号服的跟班同样听他调遣。

这个小跟班名叫热尔曼，是年轻主人的心腹，他手中拿着一沓报纸，放到一张桌子上，又把一沓信件交给阿尔贝。

阿尔贝漫不经心地瞥了一眼，从这些各式各样的信中，拣出两封字迹娟秀、信封溢香的信件，拆开并且颇为认真地阅读。

“这两封信是怎么送来的？”他问道。

“一封是邮差送来的，另一封是丹格拉尔夫人的男仆送来的。”

“让人转告丹格拉尔夫人，我接受她的包厢赠给我的座位……等一等……还有，白天，你去见罗莎，告诉她既然邀请我，我会去的，歌剧院散场之后，要同她一起吃夜宵，你给她送去六瓶不同的葡萄酒，塞浦路斯酒、赫雷斯白葡萄酒、马拉加酒等，再送去一桶奥斯坦德牡蛎……牡蛎要到博雷尔德店里去买，千万说是我要的。”

“先生什么时候用餐？”

① 拉塔基亚，叙利亚位于地中海的港口城市。

② 普罗，印度尼西亚地名。

③ 英文的“约翰”，写法与读音均与法语不同。

“现在几点钟了？”

“十点差一刻。”

“那么，就十点半准时上菜。德勃雷也许还得去部里……况且……（阿尔贝查了查记事本），这正是同伯爵约定的时间：五月二十一日上午十点半。尽管我对他的许诺不大抱希望，我还是要准时候客。对了，你知道伯爵夫人起床了吗？”

“如果子爵先生想知道，我就去问一声。”

“好吧……你去向她要一箱藏酒，我的酒不全了。你告诉她，将近三点钟我要去看她，请她允许我介绍给她一位客人。”

小跟班出去了。阿尔贝倒身坐到长沙发上，撕开两三份报纸的封皮，瞧了瞧演出节目，看到演出的不是芭蕾舞，而是歌剧，不禁做了个鬼脸。接着，他又在化妆品广告栏里搜索许久，怎么也找不见别人向他提过的那种牙膏，便把巴黎发行量最大的三种报纸一份一份丢开，长长地打了个哈欠，同时咕哝一句：

“老实说，这些报纸越办越乏味。”

这时，一辆轻便马车停在大门口，片刻之后，跟班进来禀报：吕西安·德勃雷先生到。来客是一个高高的金发青年，脸色苍白，灰色的眼睛显得很沉稳，薄薄的嘴唇则颇为冷淡；他穿一身蓝礼服，金丝纽扣上方打着白色领带，戴着一个由丝带吊着的玳瑁框的单片眼镜，眉头和面部肌肉不时抽动一下，以便重新夹紧戴在右眼上的镜片；他一副半正式的表情走进来，既不讲话，脸上也毫无笑意。

“您好，吕西安……您好！”阿尔贝说道，“噢！您这么准时，还真吓着我了！我说什么？准时！我原以为您会最后一个到来，可是约会定于十点半，现在还差五分钟才十点，您就到了！这简直是奇迹。不是碰巧内阁倒台了吧？”

“不是，亲爱的，”年轻人说着，身子一仰，便倒在沙发里，“您就放心吧，我们始终摇摇欲坠，但是一直不倒，因而我开始相

信，我们着实进入了坚如磐石的状态，还不算半岛事件^①，那要使我们固若金汤了。”

“哦！对，的确如此，你们把唐·卡洛斯赶出西班牙。”

“不对，亲爱的，千万不要混淆，我们是把他从法兰西边界的另一边接回来，并且在布尔日以亲王的规格款待他。”

“在布尔日？”

“对呀，真见鬼，他没什么可抱怨的！布尔日是查理七世^②的京城。什么！这情况您还不知道？从昨天起，全巴黎就无人不知无人不晓了。前天，交易所就透出风来，因为丹格拉尔先生（真不知道此公通过什么途径，与我们同时获取这条消息），他买了空，一下赚了一百万。”

“那么您呢，看来又得了一枚勋章，我看到您那小链条上的蓝绶带了。”

“唔！他们给我送来了查理三世勋章。”德勃雷满不在乎地答道。

“算了，别装作无所谓的样子，还是老实招认，您得到这东西，心里挺美的。”

“老实说，是这样，一枚勋章也算一种服饰，挂在黑礼服的一排纽扣旁边能增色，显得很神气。”

“而且，”莫尔塞夫微笑道，“神气得就像加莱斯大王子^③，或者赖希施塔特公爵^④。”

“这就是为什么，这么早您就见到我了，亲爱的。”

“只因您戴上了查理三世勋章，要来向我宣布这条好消息吗？”

“不对，因为我干了个通宵，发了二十五份外交快函。天亮才回到家，我本想睡一觉，可是头疼起来，我只好又起床，去骑马

① 1833年，西班牙国王斐迪南七世死无男嗣，传位给三岁女儿伊莎贝拉，由她母亲摄政。斐迪南七世的兄弟唐·卡洛斯要争王位，于是爆发内战，他战败而逃至法国，史称半岛事件或卡洛斯战争。

② 查理七世（1403—1461），法国国王（1422—1461），当时英国人几乎占领了法国全境；查理七世退缩到法国中部的布尔日，故有“布尔日国王”之称。

③ 加莱斯大王子，从1301年起，英国国王的长子称作加莱斯大王子。

④ 赖希施塔特公爵，拿破仑一世给他儿子的封号。

跑了一小时。在布洛涅树林，我突然感到又烦又饿，这两个敌人很少有联手的时候，这次却结盟向我发起攻击，就像卡洛斯同共和派结成那样的联盟。于是我想起贵府上，今天上午设宴款待客人，我这不就来了。我饿了，给我吃的；我烦了，逗我乐乐。”

“尽地主之谊，我责无旁贷，亲爱的朋友。”阿尔贝说着，就摇铃唤跟班。

这时，吕西安用镶嵌绿松石的金柄手杖尖，去翻弄摊开的报纸。

“热尔曼，倒一杯赫雷斯葡萄酒，再端来一碟饼干。等着这工夫，我亲爱的吕西安，我这儿还有雪茄，当然是走私品。我劝您品品味儿，也请您那位大臣卖给我们同样的货，别逼得善良的公民去抽核桃叶卷的雪茄了。”

“哎！这种事儿我可不干。这些雪茄，如果是官方提供的，你们就不想要了，觉得味道糟糕透顶。况且，这同内务部毫不相干，完全是财政部的事儿。您去找于曼先生吧，他管间接税征收局，就在 A 走廊二十六号办公室。”

“老实说，”阿尔贝又说道，“您交际之广，真令我惊讶。不过，您还是抽支雪茄吧。”

“唉！亲爱的子爵，”吕西安说着，就凑近一支镀金银烛台，对着燃烧的红烛点燃一支马尼拉雪茄，又仰身倒在沙发上，“唉！亲爱的子爵呀，您什么也不用干，该是多么幸福啊！真的，您生在福中不知福啊！”

“那么您呢，到底要干什么，我亲爱的王国忠诚卫士？”莫尔塞夫口气带着几分讥讽，接口说道，“怎么能说您什么也不干呢？什么！一位大臣的私人秘书，您既参与欧洲的大阴谋，又插手巴黎的小阴谋；您既要保护一些国王，更要紧的是要保护一些王后；又要联络各党派，操纵选举；您稳坐在办公室里，只是动动笔，发发快件所完成的业绩，就远远胜过拿破仑挥剑征战沙场所赢得的胜利。您除了薪俸，还拿四万五千利弗尔的年金；您还拥有一匹骏马，夏多－雷诺给四百金路易您也不肯出手；您有一个高级裁缝，

从来不会耽误您要的裤子；您还有歌剧院、赛马俱乐部和杂耍剧院，有这么多好玩的去处，难道还不够您消遣的吗？那好，我来让您开开心心。”

“什么妙法儿？”

“让您结识一位新客人。”

“男的还是女的？”

“男的。”

“噢！男的我认识够多的了。”

“但是您认识的人，没有一个像我对您说的这个男人。”

“他是哪儿来的？是从天边吗？”

“也许比天边还要远。”

“活见鬼！但愿我们的早餐不是他带来的吧？”

“不是，您尽管放宽心，我们的早餐正在家母的厨房里做着呢。真的，您饿了吗？”

“对，我承认，不管这话说出来多么丢人。然而昨天，我在德·维尔福先生府上用过下午茶了，对了，这情况，您注意到了吗，亲爱的朋友？所有司法官员的家中，饮食都特别差，他们总好像心中有愧。”

“哼！真有您的，您就贬低别人家的饮食吧，表明您在那些大臣府上肥吃肥喝。”

“对，但是至少，我们不邀请那些体面的人；而且，我们若不是迫不得已，邀请几个有头脑，尤其善于投票的土包子，那么就会像规避瘟疫一样，避免在自家吃饭了，请您相信好了。”

“好哇，亲爱的，再来一杯赫雷斯酒，再吃一块饼干吧。”

“可以，您这西班牙酒好极了；您理解了吧，我们平靖了那个国家，做得完全正确。”

“对，那么唐·卡洛斯呢？”

“唐·卡洛斯嘛，他就喝波尔多葡萄酒吧，再过十年，我们再让他儿子同那个小女王结婚。”

“到那时，您若是还在部里任职，就准能得到金羊毛勋章^①。”

“看来，阿尔贝，您今天上午安排的食谱，就是要用烟云来填饱我的肚子了。”

“嘿！这可是最能开胃的，您应当承认。哦，对了，我听见前厅有博尚的声音，你们二人就展开辩论，这样您就不急着吃饭了。”

“辩论什么呀？”

“辩论报纸呗。”

“哎！亲爱的朋友，”吕西安以极大鄙夷的口气说，“难道我看报纸！”

“这就又多了一条理由，你们辩论得更加激烈。”

“博尚先生到！”跟班禀报。

“请进，请进！可怕的妙笔！”阿尔贝说着，便起身去迎年轻的客人，“您瞧这位德勃雷，他连您的文章也不看，就不把您放在眼里，至少他是这么讲的。”

“他讲得对，”博尚说道，“这跟我一样，我不知道他做的什么，就写文章批评他。您好，骑士。”

“哦！您已经知道了。”大臣的私人秘书回答，他同新闻记者握手，相视一笑。

“当然啦！”博尚又说道。

“外界有何议论？”

“哪一界？当此1838年，我们可有许多界。”

“哦！在您是一头猛狮的政治评论界。”

“不过，大家倒是说，这件事非常公正，您播下那么多红花种子，总该长出点儿蓝苗苗。”

“好哇，好哇，说得不赖，”吕西安说道，“您为什么不站到我们一边呢，我亲爱的博尚。您这样才华出众，要不了三四年，您就能飞黄腾达。”

“因此，我只等待一件事，就听从您的忠告：一届政府能维持

^① 金羊毛勋章，15世纪由勃艮第公爵创立的骑士勋章。

半年。现在，亲爱的阿尔贝，只问您一句话，因为，我也总得容可怜的吕西安喘口气。我们是吃早午饭，还是吃晚午饭？我还得去议会一趟。正如您所看到的，我们这行，并不处处都是玫瑰色。”

“我们只是吃早午饭，就差两个人了，他们一到，大家就入席。”

“您等什么人来才吃饭啊？”博尚问道。

“一位贵绅和一位外交官。”阿尔贝答道。

“那么，等待那位贵绅，要将近两小时，等待那位外交官，就得两个多小时。我回来吃饭后甜点吧。给我留些草莓、咖啡和雪茄就成了。我到议院先吃一道排骨。”

“您千万别走，博尚，因为，那位贵绅即便是蒙莫朗西^①，那位外交官即便是梅特涅^②，十点半我们也要准时开饭。等着这工夫，您也像德勃雷这样，尝尝我这赫雷斯葡萄酒，吃点儿我这饼干。”

“那好吧，我就留下来。今天上午，无论如何我也得排遣排遣。”

“好嘛，您同德勃雷一样！然而我觉得，内阁愁眉不展的时候，反对派应当开心才是。”

“哼！您瞧，亲爱的朋友，您根本就不了解我受什么威胁。今天上午，我要到议会，聆听丹格拉尔先生的一篇演说，今天晚上，我还要聆听他夫人讲述贵族院一位议员的悲剧。让立宪政府见鬼去吧！妇人们所说，我们既然有权选择，那么为什么选择了这号政府呢？”

“我理解，您需要搜集笑料。”

“不要说丹格拉尔先生演说的坏话，”德勃雷说道，“他投你们的票，名义上又是反对派一边。”

“哼，成事不足，败事有余！因此，我就等着你们打发他去卢森堡宫演讲，好让我痛快地嘲笑他一番。”

“亲爱的，”阿尔贝对博尚说道，“显而易见，西班牙事件解决了，今天上午您说话就尖酸刻薄，听着实在刺耳。您可要记住，全巴黎盛传我和欧仁妮·丹格拉尔小姐要结婚。因而，从良心上

① 蒙莫朗西，法国贵族世家，从12世纪至17世纪，出了许多名人高官。

② 梅特涅（1773—1859），奥地利政治家，曾任首相。

讲，我不能容忍您诋毁这样一个人的口才，因为有朝一日他要对我说：‘子爵先生，要知道，我给女儿两百万的嫁妆。’”

“算了吧！”博尚说道，“这门婚事根本成不了。国王办得到的，封了他为男爵，也可以让他当贵族院议员，但是绝不能封他为贵族。可是，德·莫尔塞夫伯爵是个佩剑贵族，不会凭对方那区区两百万嫁妆，就同意门户不当的婚姻。德·莫尔塞夫子爵，只应娶一位侯爵的千金。”

“两百万呀！按说也够气派的了！”莫尔塞夫则接口说道。

“这笔资金投入社会，也只够建一家普通戏院，或者建一段从植物园到拉佩^①的铁路。”

“他说他的，莫尔塞夫，”德勃雷懒洋洋地接口说道，“您结您的婚。您娶了一个钱袋的标签，对不对？好哇，这对您又有何妨！这个标签上少了一枚纹章，却多了一个零，这反倒更好。您的纹章上有七只雌鸪图案，给您妻子三只，您还剩下四只呢，比德·吉兹^②先生还多出一只，他几乎当上法兰西国王，他的堂兄还当上了德国皇帝^③。”

“真的，我认为您说得对，吕西安。”阿尔贝漫不经心地应道。

“当然啦！况且，但凡百万富翁，都像贵族的私生子，也就是说，可能成为贵族。”

“嘘！可别说这话了，德勃雷，”博尚笑着接口道，“因为，夏多-雷诺来了，他会举起他的先祖雷诺·德·蒙托邦的利剑，刺穿您的身体，以便治治您喜欢大放厥词的怪癖。”

“那他就失身份了，”吕西安答道，“因为我是平民百姓，非常卑微。”

① 拉佩，巴黎郊区地区。

② 吉兹，洛林公爵的旁支，1333年获吉兹伯爵采邑，16世纪升为公爵，在法国几代朝廷掌握大权。

③ 德国皇帝弗朗索瓦一世（1745—1765年在位），当德皇之前为洛林大公爵弗朗索瓦一世。这里指弗朗索瓦二世（1768—1835），他先后当了德国皇帝和奥地利皇帝。

“好哇！”博尚提高嗓门，“当政的也唱起了贝朗瑞^①的歌谣，我的上帝，我们这是往何处去呀？”

“德·夏多－雷诺先生！马克西米连·莫雷尔先生到！”跟班高声报了两位新到的客人。

“人还不齐啦？”博尚说道，“我们该开饭了，假如我没记错的话，阿尔贝，您刚才只等两个人吧？”

“莫雷尔！”阿尔贝吃惊地自言自语，“莫雷尔！怎么回事儿呀？”

他正疑惑间，德·夏多－雷诺先生已经到了面前：这是个三十岁的英俊青年，从头到脚贵族派头十足，既有吉什^②家族成员的相貌，又有莫特马尔^③家族成员的智慧。他拉起阿尔贝的手，对他说道：

“亲爱的，请允许我向您介绍马克西米连·莫雷尔先生，北非骑兵团上尉，我的朋友，还是我的救命恩人。况且，无须介绍，见他一表人才，便知其人。向我的英雄致意吧，子爵。”

说罢，他便闪身让出他所介绍的人。这个青年身材魁伟，相貌堂堂，天庭十分饱满，目光炯炯有神，蓄留着黑黑的髭须。读者应当记得在马赛见过他，当时处境相当悲惨，大家还不至于忘记。他身穿一套华丽的军服，半法国式、半东方式的，极为合体，突显出佩戴着荣誉勋位十字章的胸膛，以及整个健壮的身体。年轻军官彬彬有礼地躬了躬身，姿态十分优美。莫雷尔因其身体矫健，一举一动都特别潇洒。

“先生，”阿尔贝热情而有礼貌地说道，“德·夏多－雷诺男爵先生事先就知道，介绍我认识您会让我深感荣幸；您是他的朋友，先生，也请做我们的朋友吧。”

“很好，”夏多－雷诺说道，“我亲爱的子爵，但愿有了机会，他也会像对我那样为您效力。”

“他为您做了什么？”阿尔贝问道。

① 贝朗瑞（1780—1857），法国歌谣体诗人。

② 吉什，即格拉蒙公爵，为法兰西古老世族。

③ 莫特马尔，法国当时以智慧著称的一个家族。

“哎！”莫雷尔说道，“这事无足挂齿，德·夏多－雷诺先生言过其实了。”

“什么！”夏多－雷诺说道，“无足挂齿！性命难道无足挂齿！……真的，我亲爱的莫雷尔先生，您这样讲，也未免过于旷达了……您天天都冒着生命危险，这样讲可以，而我仅仅偶然碰到一次危险……”

“听你们这番对话，我就明白了几分，莫雷尔上尉救过您的命，男爵。”

“唔！我的上帝，对，一点儿不差。”夏多－雷诺说道。

“那是在什么场合？”博尚又问道。

“博尚，我的朋友，要知道我饿得要命，”德勃雷说道，“别再把话题引到讲故事上。”

“我也不阻拦大家入席呀……”博尚答道，“夏多－雷诺可以在饭桌上讲述。”

“各位先生，”莫尔塞夫则说道，“现在才十点一刻，要看好了，我们还得等最后一位客人。”

“哦！真的，是一位外交官。”德勃雷说道。

“外交官，或者别的什么，我也一无所知；就我的了解，也与我相关，我曾委托他办一件事，他十分圆满地完成了，我特别满意，假如我是国王，就会立即封他为我的全职骑士，哪怕我同时掌管金羊毛勋章和嘉德勋章^①。”

“那好，既然还不能入席，”德勃雷又说道，“您也像我们刚才那样，男爵，先倒一杯赫雷斯酒喝喝，给我们讲讲是怎么回事。”

“大家都知道，当时我产生一个念头，要前往非洲。”

“这是您的先祖给您画好的路线，我亲爱的夏多－雷诺。”莫尔塞夫迎合地说道。

“对，不过我怀疑，这条路也像他们所走的，是去拯救基督山的坟墓。”

① 嘉德勋章，由英国国王爱德华三世于1346年至1348年创立的骑士勋位。

“此话有理，博尚，”年轻的贵族说道，“那纯粹是为了业余玩玩枪。你们都知道，我厌恶决斗，就是我爱来调停的两位证人，硬逼着我伤了我的一个最好朋友之后……当然了！我指的是那可伶的弗朗兹·德·埃皮奈，你们全认识。”

“哦，对！是有这事儿，”德勃雷说道，“当时你们决斗了……是什么事引起的啦？”

“我若是还记得才见鬼呢！”夏多－雷诺答道，“我倒是清清楚楚地记得，我十分惭愧让自己这样的才能埋没，就想在阿拉伯人身上试试别人送给我的新手枪。因此，我乘船前往奥兰^①，再从奥兰转到君士坦丁堡^②，正好赶上解除围城。我随其他人撤退，一连四十八小时，白天冒雨，夜晚顶雪，我好歹算挺住了；到了第三天上午，我的坐骑到底还是被冻死了。可怜的牲口！已经习惯于披上毯子，待在马厩的炉火旁边……一匹阿拉伯种马，回到阿拉伯地区碰上摄氏十度的冷天，就好像背井离乡，有点儿顶不住了。”

“您要买我的英国种马，就是这个缘故啊。”德勃雷说道，“您认为它比您那匹阿拉伯种马耐寒。”

“您想错了，我已发愿再也不去非洲了。”

“当时真把您吓坏了吧？”博尚问道。

“老实说，是的，这我承认，”夏多－雷诺回答，“也是事出有因啊！我的马倒毙了，只好徒步往后撤；忽然，有六个阿拉伯人骑马飞快追来，要砍我的脑袋。我两发手枪，打倒了两个阿拉伯人，两发手枪，又撂倒两个，弹无虚发；然而，我的子弹打光了，剩下的那两个阿拉伯人，一个揪住了我的头发，正因为如此，现在我剪了短发，人真难说会碰到什么情况；另一个举着土耳其大弯刀砍向我的脖子，我已经感到刀锋的寒气，正在千钧一发时，你们看见的这位先生也冲向它们，一枪干掉揪住我头发的那个家伙，

① 奥兰，阿尔及利亚港口城市。

② 君士坦丁堡，阿尔及利亚北部重镇，1836年至1837年，该地人民曾起来反抗法军。

再一刀劈开要砍我脖子的那人的脑袋。那天，这位先生给自己规定一个任务，要救一个人，而恰巧让我碰上了。等将来我有了钱，就请克拉格曼或者马罗歇蒂，给命运之神塑一个金身。”

“不错，”莫雷尔微笑道，“那是九月五日，正是家父奇迹般获救的日子；因此每年到那天，我总要竭尽所能，以实际行动来纪念……”

“以英勇行动，对不对？”夏多－雷诺接口说道，“总之，那次选中了我，而且，还不止于此。他从刀下救了我一命之后，又从寒冷中把我救出来，他不像圣马尔丹^①那样只分给别人半件披风，而是把整件披风给我了；随后，他又把我从饥饿中救出来，和我分吃，您猜什么？”

“菲利克斯店的一张馅饼吧？”博尚说道。

“不对，是他的马。我们饿极了，每人都吃一块肉，真难啊。”

“因为是马肉？”莫尔塞夫笑着问道。

“不对，是做出的牺牲，”夏多－雷诺回答，“您问问德勃雷，他是否肯为一个素昧平生的人，牺牲掉他那匹英国种马？”

“为一个素昧平生的人，不行，”德勃雷说道，“但是为一个朋友，也许可以。”

“当时我就推断，您会成为我的朋友，男爵先生，”莫雷尔说道，“况且，我已经荣幸地告诉您，不管英勇不英勇，牺牲不牺牲，在那天，我必须祭献厄运，以便报答从前好运给我们的恩惠。”

“莫雷尔提到的这段往事，”夏多－雷诺接着说道，“讲起来很精彩，等你们同他交情深了，总有一天他会讲给你们听。今天嘛，我们还是填饱肚子，而不是填满记忆。您几点钟开饭，阿尔贝？”

“十点半。”

“准时吗？”德勃雷掏出怀表，问道。

“噢！您就宽限我五分钟吧，”莫尔塞夫说道，“因为，我也在等候一个救命恩人。”

^① 圣马尔丹（约315—397），法国图尔主教。据传他在亚眠当兵时，曾把披风分半件给一个穷人。

“谁的？”

“当然是我的救命恩人！”莫尔塞夫回答，“怎么，您就以为不能有人像救别人一样救我，而只有阿拉伯人会砍头？我们这一餐，是人类博爱餐，在我们的餐桌上，我希望至少有两位造福人类的人。”

“那我们怎么办啊？”德勃雷说道，“只有一份蒙蒂翁奖啊？”

“那就只好颁发给一个毫无资格得的人吧，”博尚说道，“法兰西学院通常就是这样解决难题的。”

“他是从哪儿来的？”德勃雷问道，“请原谅我盘根问底，我很清楚，刚才您已经回答这个问题了，但是相当含糊，我就冒昧地问第二遍。”

“老实说，”阿尔贝答道，“我也不得而知。我邀请他还是三个月前的事了。当时他在罗马，但是从那以后，谁能说得出行踪呢？”

“您认为他能准时到吗？”德勃雷又问道。

“我认为他什么都做得到。”莫尔塞夫回答。

“请注意，就算上宽限的五分钟，我们也只有十分钟了。”

“那好，我就趁机向你们介绍两句我那位客人吧。”

“对不起，”博尚问道，“您要向我们讲述的情况，有没有能写成连载小说的素材呢？”

“当然有了，”莫尔塞夫答道，“甚至极其引人入胜。”

“那就讲讲吧，反正议院我也去不成了，我得挽回损失。”

“我参加了今年的罗马狂欢节。”

“这我们知道。”博尚说道。

“对，不过你们还不知道，我被强盗绑架了。”

“现在有什么强盗？”德勃雷说道。

“不对，有哇，甚至凶得很，也就是说令人赞叹不已，因为，我看他们非常出色，令人畏惧。”

“喂，我亲爱的阿尔贝，”德勃雷插言道，“还是老实承认，您

的厨师动手晚了，牡蛎还没有从马雷恩^①或者奥斯坦德^②运到，您就效仿德·曼特依夫人^③，用故事替代菜肴。讲实话吧，在座的都很有教养，能够原谅您，也可以听您的故事，不管听起来有多么离奇。”

“而我要对你们说，尽管十分离奇，我也向你们保证，从头至尾都是真的。是啊，强盗劫持我，带到一个凄凉的鬼地方，那里人称圣塞巴斯蒂安地下墓穴。”

“那地方我知道，”夏多－雷诺插言道，“我在那儿险些染上寒热症。”

“我的情况比您严重多了，”莫尔塞夫说道，“我真的感染上了。强盗向我宣布，我被绑了票；要付赎金，倒是小意思，四千罗马埃居，相当于图尔币两万六千利弗尔。然而糟糕的是，我那趟旅游接近尾声，汇票上的钱快用完了。我就给弗朗兹写了信。嘿！真的，弗朗兹当时在场，你们可以问问他，我是否说了半句谎话。我给弗朗兹写了信，说他早晨六点钟不送去四千埃居，那么六点一刻，我就要去找那些幸福的圣徒和光荣的殉道士，有幸跻身他们的行列。而且路奇·王霸，这就是那个大盗头子的姓名，我请你们相信，他对我说过的话绝不更改一个字。”

“不用说，弗朗兹就送去四千埃居吧？”夏多－雷诺说道，“真见鬼！四千埃居，根本难不倒名叫弗朗兹·德·埃皮奈的人，或者名叫阿尔贝·德·莫尔塞夫的人。”

“不错，他是去了，还干脆带了个人，那正是我向你们宣布，并希望介绍给你们的客人。”

“好家伙！这位先生，难道是扼死卡科斯^④的赫拉克勒斯，解

① 马雷恩，法国西部海滨城镇，有牡蛎养殖场。

② 奥斯坦德，比利时港口城市。

③ 德·曼特依夫人（1635—1719），先嫁给法国诗人斯卡隆为妻，丈夫死后，她受聘养育路易十四的私生子女，封为侯爵夫人，王后死后，她便与国王结婚。

④ 卡科斯，希腊神话中人物，火神之子，长为羊腿人身，伏在洞中吞噬过往行人。后趁大力士赫拉克勒斯睡觉，偷了他的牛，被赫拉克勒斯循牛声找到扼杀。此词现多指盗贼。